

檔 號：080199
保存年限：3

簽 於 主計室
102年8月2日

文稿編號：1021103576 總收文號：1020105193

主旨：教育部函轉行政院 101 年 12 月 17 日院授主預字第 1010102795 號函
附件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」
勘誤表及更正後數額表各 1 份，請 鑒核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 102 年 8 月 1 日臺教會(四)字第 1020116142 號函辦理。

擬辦：

- 一、擬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奉核後擬刊登於主計室網站並以 E-mail 週知校內各單位。

會辦單位：
第一層決行
承辦單位

決行

0802

組長王秀芬

簡任曾榮豐

0802

主任陳振華(甲)

校長黃肇瑞(甲)

8/2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587097
聯絡人：沈玉珍
電 話：02-77365983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201161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主計總處書函影本、勘誤表、更正後數額表(0116142A00_ATTCH1.pdf、0116142A00_ATTCH2.xls、0116142A00_ATTCH3.xls，共3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101年12月17日院授主預字第1010102795號函
附件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
支數額表」勘誤表及更正後數額表各1份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102年7月29日主預字第1020101922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行政院主計總處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除外)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國立學校及附設醫院科、私校及會計人事管理科、審核及帳務科、公務預算科

102/08/01
12:22:53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主計總處 書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1號
傳 真：(02)23910790
聯絡人：鄭淑芳 02-33567324
電子郵件：suefang@dgbas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主預字第10201019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2AD11132_1_2909083610011.xls、
102AD11132_2_2909083610011.xls，共2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101年12月17日院授主預字第1010102795號函

附件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
支數額表」勘誤表及更正後數額表各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
所屬。

說明：旨揭函附件數額表日本福島(Fukuyama)，正確英譯地名為
Fukushima，更正後數額表電子檔並已上載至行政院主計
總處全球資訊網「主計法規」項下，各機關可檢索參閱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
、監察院秘書長、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臺灣省政府
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、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計室

副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(含附件)

102/07/29
09:44:19

「中央政府各機關派赴國外各地區出差人員生活費日支數額表」勘誤表

正				誤			
編號		名稱(地區、國家、城市或其他)	日支數額	編號		名稱(地區、國家、城市或其他)	日支數額
地區、國家	城市或其他			地區、國家	城市或其他		
A		亞太地區		A		亞太地區	
—		日本(Japan)		—		日本(Japan)	
	4	福島(Fukushima)	209		4	福島(Fukuyama)	209